2万吨/年碳酸锂项目一期工程采用循环吸附工艺回收沉锂母液锂离子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文件要求，对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拟建设的2万吨/年碳酸锂项目一期工程采用循环吸附工艺回收沉锂母液锂离子技术改造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送审前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公众对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2万吨/年碳酸锂项目一期工程采用循环吸附工艺回收沉锂母液锂离子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单位：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青海省海西州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察尔汗盐湖都兰宗加镇

项目主要情况介绍：

在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开展的碳酸锂项目一期工程和稳产提质项目的基础上，以“酸化除碳耦合铝基吸附”循环吸附工艺替代原沉锂母液回收系统采用的锂钠分离工艺，在不新增老卤用量、不新增用地和建构筑物的前提下，新增2000t/a电池级碳酸锂生产能力（全厂达到1.2万t/a）。本次技改利旧原有未使用储罐1座作为pH调节混合罐，新增2套连续移动床吸附装置及配套泵、过滤器、仪表等设备共计130台（套）。

本次技术改造的工程内容主要包含对吸附车间现有的模拟连续床吸附装置及相应配套设施进行拆除，在拆除的空地上安装新增的移动连续床吸附装置及配套设施。对于现有沉锂母液回收系统保留，作为备用设备。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格尔木市昆仑南路15-02号

联系人：星显新

联系电话：15009770119

三、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名称：青海省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共和路 56 号

联系人：苏斌

联系电话：15897146564

电子邮箱：342821117@qq.com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征求意见公众范围

可能受本项目影响和关注本项目建设的公民和各类组织。

2、征求意见的主要事项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征求意见范畴）。

五、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

1、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见本网页的最后，查阅纸质报告书可通过电话联系评价单位或直接前往评价单位索取。可通过以上公布的电话，在工作日向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

2、本项目公众参与意见表网络链接

可采用直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可直接下载报告征求意见稿后附的链接下载获取或如下网络链接自行下载：

公众意见表下载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3、网上填报完公众意见表，可将其发送到指定邮箱（342821117@qq.com）发表意见。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意见，意见截止至 2026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征求意见稿链接：

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bFILe0okUbSf1OYG2IcEaA 提取码：qy4z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rCfDuUZJL0eeK0shu0-3Iw 提取码：ejz9

格尔木藏格锂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五日